

附录 F：义务确认书

1. 本文档为美国商务部（“DOC”）和互联网名称与数字地址分配机构（“ICANN”，一家非营利性机构）的《义务确认书》（简称《确认书》）。根据《联合项目协议》的结论，为了使互联网域名和地址分配系统（DNS）¹的技术协调工作在全球范围内由一家私营主导的组织进行制度化和记录化，各方就以下内容达成协议：

2. 互联网是一种变革性技术，它将继续带给全世界人民更大的便利，激励创新、促进贸易和商业发展，并实现信息的免费提供和自由流动。互联网的成功要素之一是高度分散的网络，其鼓励在当地制定决策。虽然存在这种分散性，仍需要实现互联网底层基础结构的全球技术协调（DNS），以确保具有互用性。

3. 本文档确认 DOC 和 ICANN 的主要义务，包括以下义务：(a) 确保所做的与 DNS 全球技术协调有关的决策代表公众利益、可问责并且公开透明；(b) 保持 DNS 的安全性、稳定性和弹性；(c) 促进 DNS 市场中的竞争力、提高消费者信任度和扩大用户选择范围；(d) 促进 DNS 技术协调工作的国际参与性。

4. DOC 确认它对多利益相关方的、私营主导的、自下而上的 DNS 技术协调政策制定模式承担相应的义务，应保障全球互联网用户的利益。私营协调流程的结果体现了公众利益，这一流程最能够灵活地满足互联网及其用户不断变化的需求。ICANN 和 DOC 均承认，有一组参与者在从事 ICANN 流程方面的工作，他们的参与程度通常比互联网用户要广泛深入得多。为了确保相关决策符合公众利益，而不仅仅是一部分特殊利益相关方的利益，ICANN 承诺执行并发布其决策对公众的正面和负面影响的分析，包括对公众产生的任何财务影响，以及对 DNS 的系统安全性、稳定性和灵活性产生的正面或负面影响（若有）。

5. DOC 承认全球互联网用户能够以本地语言和字符集使用互联网的重要性，并支持快速引入国际化的国家/地区代码顶级域名（ccTLD），前提是首先解决了相关的安全性、稳定性和弹性问题。本文档中的任何内容均不表示 DOC 支持任何关于实施新常规顶级域名（gTLD）的特定计划或提议，也不表示 DOC 认为新 gTLD 的潜在消费者利益超过潜在成本。

6. DOC 还确认美国政府有义务持续参与到 ICANN 的政府咨询委员会（GAC）中。DOC 承认 GAC 在 ICANN 决策制定和任务执行方面起到的重要作用，并且 ICANN 会慎重考虑 GAC 在互联网 DNS 技术协调公众政策方面的意见。

7. ICANN 承诺遵守透明且可问责的预算流程、基于事实制定政策、跨群体进行审议并且对咨询做出积极响应，提供决策依据的详细说明，包括评论如何影响制定政策的考虑因素，并且每年发布年报，针对 ICANN 的章程、责任以及战略和运营计划陈述 ICANN 的进展。此外，ICANN 还承诺透彻且合理地解释所采纳的决策、个中缘由，以及 ICANN 所依赖的数据和信息的来源。

8. ICANN 确认承担以下义务：(a) 维护从总体上协调互联网 DNS 的功能与能力，以及为维护单一、可互操作的互联网而努力；(b) 保持非营利性，总部位于美国并在世界各地设

¹ 鉴于本《确认书》的目的，互联网域名和地址分配系统（DNS）定义如下：域名；互联网协议地址和自治系统编号；协议端口和参数编号。ICANN 依照其使命从总体上协调这些标识符。

有办事处，以满足全球群体的需求；(c) 作为多利益相关方、私营主导的组织进行运作，ICANN 在所有事件中应考虑公众意见，其行为均代表公众利益。ICANN 是一个私营组织，本《确认书》中的任何内容均不应解释为受任何一个实体控制。

9. ICANN 将不断发展并逐步履行其协调 DNS 这个有限但重要的技术使命，因此，ICANN 进一步承诺采取以下特定行动，并后续审核责任履行情况：

9.1 确保问责制、透明度和全球互联网用户的利益： ICANN 承诺通过以下方式维护和改进关于公众意见、问责制和透明度的稳健机制，以确保决策的结果将反映公众利益并对所有利益相关方负责：(a) 持续评估和改进 ICANN 董事会的管理，包括持续评估董事会绩效、董事会选举流程、董事会的组成对 ICANN 目前和未来需求的满足程度，以及对董事会决策上诉机制的考虑因素；(b) 评估 GAC 及其与董事会互动的作用与效力，并提出改进建议，以确保 ICANN 有效考虑 GAC 在 DNS 技术协调公众政策方面的意见；(c) 持续评估和改进 ICANN 接收公众意见的流程（包括对所采取决策及其基本原理的适当说明）；(d) 持续评估 ICANN 的决策受公众和互联网群体拥护、支持和接受的程度；(e) 评估政策制定流程，以促进跨群体进行评议和有效及时地制定政策。ICANN 将至少每三年组织一次对上述承诺执行情况的审核，并且第一次审核不迟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审核将由志愿者社群成员来执行，审核小组将组成并公布公众意见，并且审核小组包含以下人员（或其指定代名人）：GAC 主席、ICANN 董事会主席、DOC 通信和信息助理秘书长、相关的 ICANN 咨询委员会和支持组织的代表以及独立专家。审核小组的成员构成需要得到 GAC 主席（与 GAC 成员磋商后）和 ICANN 董事会主席的一致同意。最后产生的审核建议将提供给董事会，并予以公布以征询公众意见。董事会将在收到建议的六个月内采取行动。前述每项审核都应考虑 ICANN 所采取的评估和行动的成功程度，以确保 ICANN 的行动公开透明，对其决策负责，并代表公众利益。除了前述审核外，还将评估董事会和工作人员实施由其他责任审核提交的建议的程度，内容如下：

9.2 保持安全性、稳定性和弹性： ICANN 已制定了计划来提高 DNS 运作的稳定性、可靠性、弹性、安全性和全球互用性，ICANN 会对此定期更新，以反映 DNS 面临的新威胁。ICANN 将至少每三年组织一次对上述承诺执行情况的审核。首次审核将于本《确认书》生效日期满一年后开始。需特别注意以下事项：(a) 与安全稳定地协调互联网 DNS 相关的实体和网络安全性、稳定性和弹性事务；(b) 确保制定计划以防偶然性事故；(c) 保持清晰的处理流程。根据本部分规定执行的每项审核将评估 ICANN 成功实施安全计划的程度、该计划应对实际和潜在挑战和威胁的有效程度，以及安全计划是否足够稳健可应对互联网 DNS 未来的安全性、稳定性和弹性挑战和威胁，履行 ICANN 的有限技术使命。审核将由志愿者社群成员来执行，审核小组在组建后将公布以接受公开评议，并且审核小组包括以下人员（或其指定代名人）：GAC 主席、ICANN CEO、相关咨询委员会和支持组织的代表以及独立专家。审核小组的成员构成需要得到 GAC 主席（与 GAC 成员磋商后）和 ICANN CEO 的一致同意。最后产生的审核建议将提供给董事会，并予以公布以征询公众意见。董事会将在收到建议的六个月内采取行动。

9.3 促进竞争，提高消费者信任度，扩大用户选择范围： ICANN 将确保对顶级域名空间的扩张及各类相关问题（包括：竞争、消费者保护、安全性、稳定性和弹性、恶意滥用问题、主权问题和权利保护）进行深思熟虑的考量，并在执行之前适当解决这些问题。在新 gTLD（无论是使用 ASCII 还是其他语言字符集）运作满一年时，

ICANN 将组织审核，检查引入或扩展 gTLD 对促进竞争、提高消费者信任度和扩大用户选择范围起到多大作用，还会检查：(a) 应用和评估流程的有效性；(b) 采取适当安全措施来减少引入或扩展中所涉及问题的有效性。ICANN 将在首次审核完成两年后组织对上述承诺执行情况的进一步审核，之后至少每四年审核一次。审核将由志愿者社群成员来执行，审核小组在组建后将公布以接受公开评议，并且审核小组包括以下人员（或其指定代名人）：GAC 主席、ICANN CEO、相关咨询委员会和支持组织的代表以及独立专家。审核小组的成员构成需要得到 GAC 主席（与 GAC 成员磋商后）和 ICANN CEO 的一致同意。最后产生的审核建议将提供给董事会，并予以公布以征询公众意见。董事会将在收到建议的六个月内采取行动。

9.3.1 ICANN 还承诺根据适用法律推行 WHOIS 的现行政策。此类现有政策要求 ICANN 采取措施来保证公众可以及时且不受限制地获得准确、完整的 WHOIS 信息，包括注册人、技术、计费和管理联系人信息。从本文档生效日期满一年起，ICANN 将至少每三年组织一次对 WHOIS 政策及其实施情况的审核，以评估 WHOIS 政策的有效程度，以及实施该政策是否符合法律强制性要求并提高消费者信任度。审核将由志愿者社群成员来执行，审核小组在组建后将公布以接受公开评议，并且审核小组包括以下人员（或其指定代名人）：GAC 主席、ICANN CEO、相关咨询委员会和支持组织的代表、全球执法社群的代表以及全球隐私专家。审核小组的成员构成需要得到 GAC 主席（与 GAC 成员磋商后）和 ICANN CEO 的一致同意。最后产生的审核建议将提供给董事会，并予以公布以征询公众意见。董事会将在收到建议的六个月内采取行动。

10. 为了促进 ICANN 评议和运作中的公开透明性，将会公布每次审核的条件和结果，以征求公众意见。每个审核小组都将考虑此类公众意见，如果确有必要，则会修改审核报告，然后再将最终报告发给董事会。

11. DOC 依据 15 U.S.C. 1512 和 47 U.S.C. 902 下的权限来订立本《义务确认书》。ICANN 根据其企业设立章程和章程对本《确认书》做出承诺。本协议将于 2009 年 10 月 1 日生效。本协议长期有效，但可能会在各方同意的前提下随时进行修改。任何一方如要终止此《义务确认书》，需提前 120 天向对方提交书面通知。本《确认书》不认为各方之间存在资金转让。如果终止本《义务确认书》，各方应对各自发生的支付费用独立承担责任。DOC 根据本《义务确认书》规定承担的所有债务不超过其可用资金额度。

美国
国家电信
和信息管理局：

姓名：Lawrence E. Strickling
职位：负责通信和信息的
助理秘书长

日期：2009 年 9 月 30 日

互联网名称

与数字地址

分配机构：

姓名：Rod Beckstrom

职位：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日期：2009 年 9 月 30 日
